# 草种购销合同(3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：2024-06-11

*草种购销合同一种养方(乙方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\_\_\_\_\_\_\_\_\_\_\_\_...*

**草种购销合同一**

种养方(乙方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种植养殖收购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。

第一条 基本情况：

第二条 质量要求：

应达到国家相应标准。

1、内在质量：蔬菜、水果、畜禽肉、水产品应符合gbl8406—20\_\_《农产品安全质量》标准提出的无公害要求;粮食作物应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;其他要求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、外观质量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三条 甲方提供种苗的数量、时间和方式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第四条 收购保证金：

甲方在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前向乙方支付收购保证金\_\_\_\_元，交货时保证金应返还甲方。保证金支付后，因甲方违约解除合同的，保证金不予退还;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保证金。

第五条 甲方负责提供无偿技术指导培训。乙方应按照甲方提出的技术要求和指导方法进行种养，并确保产品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。

第六条 交(提)货方式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;地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;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双方约定保护价的，交货时市场收购价格低于保护价的，以保护价为准;市场收购价格高于保护价时，双方可协商上调价格。

第八条 违约责任：

1、一方迟延交货或迟延支付收购款的，应当每日按照迟延部分价款%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。

2、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约定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要求补足、换货或退货，由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;但甲方应在\_\_\_\_日内书面通知乙方，否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要求。

3、乙方将产品或甲方提供的种苗擅自转让或变卖的，应按照该部分产品或种苗市场价格的\_\_\_\_\_\_\_\_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4、甲方提供的种苗、技术指导培训或提出的种养要求存在差误等问题的，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5、甲方未按约定收购符合要求的产品的，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6、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九条 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，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，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。

第十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;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，依法向\_\_\_\_\_\_\_\_\_\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。

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履行期限至\_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本合同一式\_\_\_\_份，甲方\_\_\_\_\_\_\_份，乙方\_\_\_\_\_\_\_份，\_\_\_\_\_\_\_，\_\_\_\_\_\_份，\_\_\_\_\_\_工商行政管理局(分局)备案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收购方(签章)： 种植方(签章)：

住所： 住所：

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

电话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**草种购销合同二**

合同编号:

生产人:

收购人:

签订时间:

签订地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平、诚实信用和互惠互利的原则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自愿订立本协议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。

第一条 生产人负责为收购人种植生产 ，并按收购人提出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要求种植生产 亩, 生产人向收购人交售的数量为 千克(公斤)，交售的时间为 。

第二条 收购人负责收购生产人种植生产的 ，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为 。

第三条 生产人产出的 ，只要符合第二条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，交给收购人收购，每千克(公斤)的收购价为 。收购期间，若遇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上涨，由双方协商提高收购价;市场价格下跌，本条约定的收购价不变。

第四条 生产人应保质、按期、足额向收购人交售种植生产的 ，在完成约定的销售量前，不向第三方出售;超出部分是否交售，双方另行约定。

第五条 收购人收购生产人交售的 总价为 ，结算的方式为 ;结算的日期为 。

第六条 收购人负责向生产人提供种植生产 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指导培训;可约定由收购人向生产人收取技术培训信息服务费，具体为 。

第七条 如需收购人向生产人提供种子、化肥、农药、农膜的，具体的价格为种子 ;化肥 ;农药 ;农膜 。

第八条 因收购人技术信息咨询指导培训服务失误或者提供的种子、化肥、农药等有质量问题给生产人造成经济损失的，收购人应当负责赔偿。

第九条 生产人交售的 经检验不符合收购人提出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的，收购人可以拒绝收购;经双方协商，收购人可以降级降价收购;造成收购人经济损失的，生产人应当负责赔偿。

第十条 生产人因自然灾害(如高温干旱、低温寒流、暴雨洪涝、台风、冰雹、虫灾)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向收购人交售 的，应及时告知收购人，并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，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，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，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二条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;也可以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行政调解;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 种方式解决：

(一)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;

(二)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三条 本协议自 生效，于 失效。

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。

第十五条 本协议一式 份，双方各执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;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。

生产人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收购人

生产人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收购人：

地址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法定代表人：

居民身份证号码：           居民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代理人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委托代理人：

银行帐号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银行帐号：

开户银行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开户银行：

联系电话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联系电话：

邮政编码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邮政编码：

**草种购销合同三**

需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以下简称甲方)

供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市\_\_\_\_\_\_\_\_镇\_\_\_\_\_\_\_\_村\_\_\_\_\_\_\_\_户(以下简称乙方)

甲方因生产所需，特委托乙方种植莞草(席草)，经双方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种植的产品名称、数量：

1、甲方委托乙方种植莞草(席草)\_\_\_\_\_\_\_\_\_亩，土地座落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2、乙方负责种植、管理、收割、翻晒。

第二条莞草(席草)收购标准：

1、草(席草)叶：经敲打后，晒干、清白、无霉烂、无杂草;长度50厘米以上的草叶(除风叶外)。

2、莞草(席草)杆：清白、干燥、无霉烂、无断杆，长度1.1米以上的草叶杆。

第三条莞草(席草)叶收购的价格、货款结算方式：

1、草(席草)叶收购价格每市斤\_\_\_\_\_\_\_元，莞草(席草)杆收购价格为每市斤\_\_\_\_\_\_\_元。不低于市场价收购。

2、货款结算：当即兑现现金。

第四条交货期限、地点和方式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五条甲方的违约责任：

1、甲方未按合同收购或在合同期中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\_\_\_\_%(5-25%幅度)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同时承担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和费用。

2、甲方因特殊原因必须逾期收购的，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延期付款的规定支付违约金，并承担乙方在此期间所支付的有关费用。

第六条乙方的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不按合同规定，不种或改种其他品种或少种合同约定的品种的，或自行出售或不肯出售的，应承担\_\_\_\_\_\_\_\_%的违约金。

2、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造成产品不合格的，甲方可以拒收。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有正当理由，甲方仍然需要乙方成交的，乙方可以迟延交货，不按违约处理。

第七条不可抗力：

合同履行期内，如发生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，致使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适当履行合同的，应向对方当事人通报理由，经有关主管部门证实后，不负违约责任，并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。

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

1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;

2、协商不成的，提交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九条其他：

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，应提前通知对方，另一方应在七天之内作出答复，逾期不答复的，视为默认。

违约金、赔偿金应在有关部门确定责任后十天内支付，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。

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甲、乙方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;，工商部门备案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\_\_\_\_\_\_\_\_\_(盖章)乙方\_\_\_\_\_\_市\_\_\_镇\_\_\_\_村\_\_\_\_\_\_\_户(签)

附件:1、乙方身份证号：

2、乙方联系电话(手机)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